

同
2021.12.28

西山区 2021 年度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政策

实施情况公告

根据《云南省财政厅、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(云财农〔2020〕217 号)和《昆明市财政局、昆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(昆财农〔2021〕6 号)安排,2021 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安排给西山区 6 万元,加上 2020 年度结转资金 0.019 万元,2021 年度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资金 6.019 万元,扣除需优先兑现的 2020 年超录资金 2.188 万元和 2021 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资金 0.2 万元,实际 2021 年可使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3.631 万元。

根据《云南省 2021-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(云农机〔2021〕7 号)、《西山区 2021-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(西农通〔2021〕55 号)等文件要求,西山区农业农村局在广泛宣传,农户自愿申请的基础上,按照规范操作、严格管理的要求,本着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,采取“自主购机、先购后补、定额补贴、县(区)级结算、直补到卡”方式,经对购机者的申请分批进行了初审、核实,截止 2021 年 12 月 29 日,全年录入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3.82 万元(含 2021 年超录资金 2300 元,受益农户 2 户,补贴农机具 4 台),受益农户 18 户,受益农业生产企业 1 家,补贴农机具 28 台(套),占可使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3.631

万元的 105%，兑现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5.778 万元(含 2020 年超录资金 2.188 万元，受益农户 2 户，受益农业生产企业 1 户，补贴机具 5 台)，占应兑现资金 6.008 万元的 96%。由于结转资金 0.041 万元不够兑现 2021 年超录资金 0.23 万元，因此超录资金 0.23 万元按照要求优先在 2022 年安排资金中进行兑现。直接带动辖区农民投入 32.483 万元购买农机具 32 台(套)，其中：微耕机 9 台、旋耕机 1 台、大中型轮式拖拉机 2 台、青贮切碎机 2 台，保鲜储藏设备 1 台，动力喷雾机 6 台，揉丝机 8 台，电动背负式果树修剪机 3 台，铡草机 1 台。

通过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，有力促进我区农业机械化又好又快发展，加快了农业发展方式转变，最大限度地发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效应。

特此公告

昆明市西山区农业农村局

2021 年 12 月 30 日

